辩论阶段

自由辩论

正反方辩手轮流发言。每方限时 4 分钟,双方总计 8 分钟,采取累计计时制。发言辩手落座为发言结束即为另一方发言开始的记时标志,另一方辩手必须紧接着发言;若有间隙,计时照常进行。同一方辩手的发言次序不限。如果一方时间已经用完,另一方可以继续发言,也可向主席示意放弃发言。自由辩论提倡积极交锋,不能对重要问题回避交锋两次以上,对于对方已经明确回答的问题,不能纠缠不放。

并注论所 总结陈词

正反方辩手轮流发言。每方限时2分30秒,双方总计5分钟。